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佑倫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daphane22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934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09009346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9學年度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-國小現職教師8小時認證研習計畫(子計畫十一-3)」1份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目的係透過專業對話與教學策略研習，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習扶助計畫緣由、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擬定與實施歷程之注意事項，精進學習扶助任課教師教學能力，縮短學習低成就學生之落差，並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，提升學習扶助學生國語、英語及數學能力，精進學生基本能力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具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，預計180名教師。(倘已取得現職教師8小時認證證書或非現職教師18小時認證證書者，即不須再參加本次認證研習)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09年10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5



時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本市建德國小（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10月19日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，開課單位：建德國小）。將採國語、數學及英語分科報名，並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預計錄取國語70名、數學70名及英語40名，合計180名。

四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事項辦理，於人潮擁擠場所、密閉場所，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，務請配戴口罩。

五、本案參與本次研習人員同意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8小時；另例假日參與研習人員，本局同意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六、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。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參與研習教師採共乘方式或自行安排停車。

七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市建德國小教務劉主任（電話：03-3660688分機210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